

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衡专字（2020）00225 号



0000202004001576
报告文号：天衡专字[2020]00225号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衡专字（2020）00225 号

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试试验”）《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苏试试验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材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苏试试验管理层编制的上述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合理确信苏试试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必要的审核程序，并根据所取得的材料作出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基础。

我们认为，苏试试验管理层编制的《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如实反映了苏试试验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 南京

2020 年 4 月 9 日

中国注册会计师：

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将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2426 号)核准，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 3 名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9,977,527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发行价格为 22.25 元/股，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 221,999,975.75 元，扣除发行费用 12,989,976.80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 209,009,998.95 元。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编号为“天衡验字(2018)00043”《验资报告》。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管理。

二、募集资金存放及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及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规定和要求，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有效地监督和管理，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募集资金的使用严格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保证募集资金专款专用。

2018 年 6 月，公司连同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苏州留园支行、中国银行苏州民治路支行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18 年 7 月，公司、保荐机构及本公司三家子公司(苏州苏试广博环境可靠性实验室有限公司、上海苏试众博环境试验技术有限公司、西安苏试广博环境可靠性实验室有限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苏州民治路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金阊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东吴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2018 年 8 月，公司、保荐机构、苏州苏试环境试验仪器有限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留园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

《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使用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到账金额（已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	21,034.00
减：支付发行费用	133.00
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6,775.39
累计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11,526.10
其中：本期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7,428.97
加：累计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226.19
其中：本期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34.31
募集资金专储账户余额	2,825.70

3、募集资金结余情况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余额（元）
中国工商银行苏州留园支行	1102021029000918713	104,383.84
中国银行苏州民治路支行	466371833035	88,373.36
中国工商银行苏州留园支行	1102021029000927043	23,620,039.0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苏州金阊支行	89060078801100000247	751,544.56
中国银行苏州民治路支行	491071938019	7,536.20
宁波银行苏州东吴支行	75270122000050330	3,685,115.40
合计		28,256,992.40

[注]：报告期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为 1,343,067.40 元。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见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由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募投项目原计划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公司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和募投项目当前的具体情况，对募投项目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进行了调整，募集资金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具体调整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实际募集资金分配金额
1	温湿度环境试验箱技改扩建项目	15,500	15,500	5,486
2	实验室网络改扩建项目	38,915	30,300	15,415
	其中：苏州广博	11,440	11,440	7,440
	上海众博	8,975	8,975	4,975
	西安广博	13,500	6,885	3,000
	广东广博	5,000	3,000	-
	合计	54,415	45,800	20,901

根据公司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温湿度环境试验箱技改扩建项目”原实施主体为：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公司经营规划，公司将“温湿度环境试验箱技改扩建项目”由全资子公司苏州苏试环境试验仪器有限公司实施，相关募投项目的投资金额、建设内容、项目选址等保持不变。

除此之外，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其他发生变更的情形。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存在的问题

本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及时、完整，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六、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报告经公司董事会会议于2020年4月9日决议批准报出。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4月9日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温湿度环境试验箱技改扩建项目	否	5,486	5,486	3,156	3,259	59%	2020年06月30日	0	0	尚在建设期	否
实验室网络改扩建项目	否	15,415	15,415	4,273	15,042	98%	2020年06月30日	762	762	尚未达产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20,901	20,901	7,429	18,301	--	--	762	762	--	--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	20,901	20,901	7,429	18,301	--	--	762	762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 6981.52 万元，《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后实施置换。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中。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温湿度环境试验箱技改扩建项目的实施主体由苏州苏试试验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其全资子公司苏州苏试环境试验仪器有限公司，相关募投项目的投资金额、建设内容、项目选址等保持不变。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就 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及无异议意见。